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沪环气〔2021〕132号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1 年高考、中考期间 禁止建筑施工作业时间安排的通知

各区生态环境局、各相关单位：

为加强高考、中考期间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监督管理工作，给广大考生创造一个良好的复习迎考和考试环境，根据《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》《上海市环保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、市交通委、市公安局、市城管执法局关于印发〈上海市建设工程夜间施工许可和备案审查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沪环保防〔2016〕243号）和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加强 2021 年高考、中考期间环境噪声治理的需求，现将 2021 年高考、中考期间禁止建筑施工作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考、中考复习迎考和考试期间（2021年5月31日晚22:00起至6月21日晨6:00止），本市范围内禁止涉及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夜间建筑施工作业。

二、高考（2021年6月7日至6月9日）及中考（6月19日至6月21日）考试时段，禁止考场周围100米内昼间建筑施工作业。

三、各区生态环境局应提前告知辖区内的建筑工地合理安排工期，做好停工准备，上述时段内一律不办理夜间施工许可。

四、市、区生态环境执法部门应在考试时段内加强考场周围建筑工地的巡查，加强对违法施工行为的查处力度。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

2021年5月25日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教委、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、市城管执法局、市交通委、市公安局、市教育考试院、市生态环境局执法总队。

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1年5月26日印发
